

资源税应纳税额的计算举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
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8/2021_2022__E8_B5_84_E6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8/2021_2022__E8_B5_84_E6_BA_90_E7_A8_8E_E5_c46_78159.htm)

[_BA_90_E7_A8_8E_E5_c46_78159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8/2021_2022__E8_B5_84_E6_BA_90_E7_A8_8E_E5_c46_78159.htm) [例1]冯山为某个体煤矿的业主。该煤矿5月份对外销售原煤12000吨，对外销售用自产原煤加工的选煤7000吨。税务机关核定的选煤的综合回收率为0.8.该煤矿所采原煤的单位税额为0.80元/吨。月度终了，企业按规定计算本月应纳税额：（1）对于对外销售原煤，其应纳税额为： $\text{应纳税额} = 12000 \times 0.8 = 9600$ 元（2）对于自产自用原煤，由于连续加工前无法正确计算原煤移送使用数量，可按加工产品的综合回收率，将加工产品实际销售量折算成原煤数量作为课税数量。则按选煤销售量折算成的原煤自用数量为： $\text{原煤自用数量} = 7000 / 0.8 = 8750$ 吨则自用原煤的应纳税额为： $\text{应纳税额} = 8750 \times 0.8 = 7000$ 元则当月应纳资源税税额为： $\text{应纳税额} = 9600 + 7000 = 16600$ 元若该盐场设置复式账簿进行会计核算，则在计算出当月应纳资源税款时，应作如下会计分录：借：营业税金 16600 贷：应交税金 应交资源税 16600 [例2]王进为个体盐场的业主，该盐场除了用自产液体盐加工原盐外，还外购液体盐以加工后出售。6月初库存外购液体盐100吨，6月16日、28日分别购进液体盐200吨、300吨，每吨购进价格假定为200元。6月末库存外购液体盐200吨。6月份对外销售南方海盐原原盐800吨（包括用自产和外购液体盐加工而成的）。该盐场按月缴纳资源税。按规定，纳税人以外购的液体盐加工固体盐，其加工固体盐所耗用液体盐的已纳税额准予扣除。在具体确定外购液体盐准予扣除的已纳税额时，可采用如下计算公式计算确定：当期准

予扣除的外购液体盐的已纳税款 = 当期准予扣除的外购液体盐的数量 × 外购液体盐资源税税率

当期准予扣除的外购液体盐的数量 = 期初库存的外购液体盐的数量 + 当期购进的液体盐的数量 - 期末库存的液体盐的数量

月末，企业按规定计算外购液体盐准予扣除的已纳税额：

当期准予扣除的外购液体盐的数量 = $100 + 500 - 200 = 400$ 吨

外购液体盐准予扣除的已纳税额 = 当期准予扣除的外购液体盐的数量 × 单位税额 = $400 \times 3 = 1200$ 元

按照规定，纳税人以自产的液体盐加工固体盐，按固体盐征税，以加工的固体盐数量为课税数量。月末，企业应当按规定计算出对外销售原盐（包括用自产和外购液体盐加工而成的）应缴纳的资源税，其应纳税额为：

应纳税额 = 外销原盐数量 × 单位税额 = $800 \times 12 = 9600$ 元

则当月该盐场应纳资源税税额为：

应纳税额 = $9600 - 1200 = 8400$ 元

若该盐场设置复式账簿进行会计核算，则在计算出当月应纳资源税款时，应作如下会计分录：借：营业税金 8400 贷：应交税金 应交资源税 8400
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